

# 关于对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56 号

##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包括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披露的恰当性及完整性、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会计师认为相关事项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1) 你公司 2017 年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请你公司董事会、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事项是否予以消除出具专项说明。

(2) 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认定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不具有广泛性的理由和依据，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形。

(3) 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认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但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仍以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合理性。

(4) 请你公司自查并明确说明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以及判断依据。

(5)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为消除保留意见所涉事项所采取的措施、预期消除相关事项影响的可能性及时间安排。

2、你对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补充计提和追溯调整，补充计提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35.25 亿元，同时将子公司上海华信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 14.86 亿元应收保理业务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并将对应应收利息 0.21 亿元冲销。

(1) 请按业务类别和客户名称逐项说明保理业务和转口贸易类业务相关资产减值涉及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包括发生背景、时间、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关联关系及履约能力、交易内容等，并详细说明你公司判断保理业务和转口贸易类业务财务数据在 2017 年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减值迹象的具体依据。

(2)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将涉及关联交易的 14.86 亿元应收保理业务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并冲销对应的保理业务收入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3) 请结合上述保理业务和转口贸易类业务交易具体情况，说明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虚构收入和应收账款的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

(4) 请你公司以表格形式逐项列示追溯调整后，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分别对转口贸易类和保理业务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欠款方、欠款金额、账龄、到期时间、逾期时长、逾期金额、计提比例、计提金额、关联关系等，并说明各年度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充分性及恰当性，是否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5)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内贸业务、液化气销售及运输业务的应收款项和坏账计提情况，是否存在款项回收逾期的情形。

(6) 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对公司应收款项及坏账计提、应收账款及收入真实性所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请你公司详细披露 2015 年度至 2018 年度内贸业务、转口业务、保理业务、液化气销售及运输业务中关联交易的情况（包括关联采购及关联销售）以及在各业务分部中的占比，并说明关联交易和相关应收账款的真实性，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虚构收入和应收账款的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你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显示，你公司因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并已于报告发出日完成整改。请说明截至目前，你公司是否仍存在未识别出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如是，请说明关联关系识别方面仍然存在缺陷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同时，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披露的恰当性及完整性发表了保留意见，请说明你认为已完成整改是否恰当并说明判断依据。

5、你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资金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4.04 亿元，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18.69 亿元，期末余额中 18.49 亿元形成原因为保理款、71.1 万元为保理利息。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上述资金往来的具体形成原因及性质，并结合前述追溯调整事项中对2017年部分保理利息收入进行冲销等事项详细说明认定为经营性往来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无法确认汇总表真实、合法及完整的依据，对汇总表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

6、2016年至2018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90.28亿元、167.79亿元、9.86亿元，在职员工数量分别为134人、111人、53人，人均营业收入分别为1.42亿元、1.51亿元、0.19亿元。请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经营模式、员工人数等分析你公司人均营业收入水平的合理性。

7、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较以前年度已全部发生变化。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是否存在严重的客户流失风险，是否影响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8、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结构性存款期初余额为14.58亿元，期末余额为0，本期发生与结构性存款相关的投资损失1,756.45万元。据你公司披露，上述结构性存款已由兴业银行行使质权，用于偿付华信天然气（香港）有限公司美元贷款，剩余部分已返回公司。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事件的具体情况，兴业银行行使质权的原因和金额，结构性存款的剩余金额，以及投资损失的发生原因和计算过程。

9、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16 亿元，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 亿元。请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说明对货币资金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发表明确意见。

10、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 Dostyk Gas Terminal LLP（以下简称“DGT”）实现净利润 7,252.10 万元，综合收益总额-9,811.05 万元，你对 DGT 计提 6,981.87 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请说明 DGT 净利润与综合收益总额相差较大的原因；说明你公司针对 DGT 股权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并说明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及商誉减值计提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2018 年至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较大变化。请说明董监高变动对你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及你公司在保障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稳定性方面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12、你公司独立董事傅仁辉声明无法保证 2018 年年报和 2019 年一季报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之一是“相关材料送达时间太晚，未有充分时间进行审阅。”请你公司核实独立董事作出前述声明的具体原因，是否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2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安徽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5月16日